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中期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8
2.4 信息披露方式	9
2.5 其他相关资料	9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9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3.2 基金净值表现	10
4 管理人报告	12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2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4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6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6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7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7
5 托管人报告	17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7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7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7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7
6.1 资产负债表	17
6.2 利润表	19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20
6.4 报表附注	22
7 投资组合报告	42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2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3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3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8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9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9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0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50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0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0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1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1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2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2
10	重大事件揭示	52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2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2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3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3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53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3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53
10.8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53
10.9	其他重大事件	55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5
12	备查文件目录	5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6
12.2	存放地点	56
12.3	查阅方式	56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23607	
交易代码	0236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5 月 16 日	
基金管理人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277,229.5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3607	02360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3,060,751.99 份	9,216,477.57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力争实现超越标的指数的投资收益，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同时力争控制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7.75%。
投资策略	本基金属于指数增强型股票基金，力求控制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7.75%；同时通过量化策略进行投资组合管理，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1、股票投资策略 （1）指数化投资策略 本基金指数化投资以标的指数的构成为基础，通过对各成份股权重偏离的控制，实现对标的指数的跟踪。 （2）指数增强投资策略 本基金利用基金管理人自主研发的定量投资模型预测股票超额回报，在力争有效控制风险及交易成本的基础上构建和优化投资组合，其中股票选择以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为主，同时适当投资于非成份股，并根据定量投资模型在全市场优先选择综合评估较高的股票，对投资组合构成及权重进行优化调整。 1) 多因子选股模型 本基金根据国内资本市场的实际运行情况和大量历史数据的实证检验，结合本基金管理人量化团队多年的研究与投资经验，充分挖掘并精选各种有效因子，构建多因子选股模型。本基金将使用多因子选股模型对全市场股票进行评分，仔细分析个股在各个因子的得分情况，择优精选出基本面优

	秀、成长性好、符合市场热点、主题投资或者行业轮动特点等具有良好预期收益的个股，构建投资组合并根据市场变化趋势，持续改进模型的有效性，力争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本基金考察的因子包括成长因子、估值因子、基本面因子和流动性因子。 ①成长因子 本基金考察的成长因子可以参考以下指标：PEG、营业收入增长率、过去三年的每年净利润增长率、净资产增长率、可持续增长率（留存收益率*净资产收益率）等； ②估值因子 本基金考察的估值因子可以参考以下指标：市盈率（PE）、市净率（PB）、市现率（PCF）、市销率（PS）等； ③基本面因子 本基金考察的基本面因子可以参考以下指标：总资产收益率（ROA）、净资产收益率（ROE）、销售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资产负债率、每股收益、每股现金流等； ④流动性因子 本基金考察的流动性因子可以参考以下指标：成交量、换手率、流通市值等。本基金将依据经济周期、行业周期、市场状态以及投资者情绪等多个层面，定期检验各类因子的有效性以及因子之间的关联度，采用定量的模式挑选最稳定有效的因子集合作为选股模型的判别因子，并依据投资目标，权衡风险与收益特征，构建定量选股模型。模型的使用以及因子的判定方法同样需要随着市场的变化根据不同的测试环境以及不同的测试结果进行动态的更新。 2）风险估测模型与交易成本模型 本基金运用风险估测模型对投资组合风险进行监控与评估，力争控制投资组合风险在预算范围内。此外，本基金所采用的交易成本模型既考虑固定成本，也考虑交易的市场冲击效应，以控制交易成本、减少交易对业绩带来的负面影响。 3）投资组合优化模型 本基金将综合考虑股票预期超额收益、风险水平、交易成本、流动性等因素进行投资组合优化，其中选股范围以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为主，同时包括非成份股中与成份股相关性强，流动性好，基本面信息充足的股票等。当标的指数成份股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综合考虑成份股的退市风险、其在指数中的权重以及对跟踪误差的影响，据此制定成份股替代策略，并对投资组合进行相应调整。 （3）本基金还将关注互联互通机制下港股市场投资机会，包括： 1）香港股票市场制度与大陆股票市场存在的差异对股票投资价值的影响，比如行业分布、交易制度、市场流动性、投资者结构、市场波动性、涨跌停限制、估值与盈利回报等方面； 2）人民币与港币之间的汇兑比率变化情况。 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4）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	---

本基金将根据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对存托凭证的发行企业和所属行业进行深入研究判断,在综合考虑预期收益、风险、流动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精选出具备投资价值的存托凭证进行投资。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与我国财政、货币政策动向,预测未来利率变动走势,自上而下地确定投资组合久期,并结合信用分析等自下而上的个券选择方法构建债券投资组合,配置能够提供稳定收益的债券品种。

信用债投资策略方面,由于影响信用债券利差水平的因素包括市场整体的信用利差水平和信用债自身的信用情况变化,因此本基金的信用债投资策略可以具体分为市场整体信用利差曲线策略和单个信用债信用分析策略。本基金通过综合分析国内外宏观经济态势、利率走势、收益率曲线变化趋势等因素,并结合各种固定收益类资产在特定经济形势下的估值水平、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特征,在符合本基金相关投资比例规定的前提下,决定组合的期限结构和类属配置,并在此基础上实施债券投资组合管理,以获取较高的投资收益。

3、可转换公司债券和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兼具权益类证券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特性。本基金主要从公司基本面分析、理论定价分析、债券发行条款、投资导向的变化等方面综合评估可转债投资价值,选取具有较高价值的可转债进行投资。本基金将着重对可转债对应的基础股票进行分析与研究,对那些有着较好盈利能力或成长前景的上市公司的可转债进行重点选择。

本基金将综合分析可交换债券的基本情况、发行人资质、转股标的等因素,对可交换债券的风险收益特征进行评估,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选取具有盈利空间的优质标的进行投资。

同时,本基金还将密切跟踪可交换债券的估值变化和发行主体经营状况,合理控制可交换债券的投资风险。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的定价受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标的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多种因素影响。本基金将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支持证券的交易结构风险、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和利率风险等进行分析,采取包括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曲线策略、预期利率波动率策略等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

5、衍生品投资策略

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股票期权等金融衍生品。本基金利用金融衍生品合约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本基金将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参与股票期权的

	投资。本基金将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权合约进行投资。本基金将基于对证券市场的预判，并结合股票期权定价模型，选择估值合理的期权合约。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建立股票期权交易决策部门或小组，按照有关要求做好人员培训工作，确保投资、风控等核心岗位人员具备股票期权业务知识和相应的专业能力，同时授权特定的管理人员负责股票期权的投资审批事项，以防范期权投资的风险。 6、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充分考虑风险和收益特征的基础上，审慎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本基金参与融资业务，将综合考虑融资成本、保证金比例、冲抵保证金证券折算率、信用资质等条件，选择合适的交易对手方。同时，在保障基金投资组合充足流动性以及有效控制融资杠杆风险的前提下，确定融资比例。本基金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将综合分析市场情况、投资者结构、基金历史申赎情况、出借证券流动性情况等条件，合理确定转融通证券出借的范围、期限和比例。 若相关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本基金将从其新规定，以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变化。 7、其他品种投资策略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本基金若认为有助于基金进行风险管理和组合优化的，可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适当程序后，运用金融衍生产品进行投资风险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5%+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股票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在控制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及年化跟踪误差的基础上，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长期来看，本基金具有与业绩比较基准相近的风险水平。 本基金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的风险、以及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等特有风险。本基金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详见本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部分。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高顺平	王小飞
	联系电话	(021) 80262888	021-60637103
	电子邮箱	epfservice@epf.com.cn	wangxiaofei.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2-888	021-60637228
传真		(021) 80262468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 号

	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6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北区3号楼），6-7层、10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邮政编码	200010	100033
法定代表人	高瑞东	张金良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epf.com.cn
基金中期报告置备地点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558 号外滩金融中心 1 幢（北区 3 号楼），6-7 层、10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62,967.66	897,801.34
本期利润	1,898,032.87	845,565.2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82	0.1004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8.25%	8.4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82%	9.5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306,909.21	2,269,377.9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532	0.246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367,661.20	11,485,855.5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532	1.246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5.32%	24.6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77%	1.21%	11.30%	1.19%	0.47%	0.02%
过去六个月	9.82%	1.11%	7.20%	1.07%	2.62%	0.04%
过去一年	24.85%	0.94%	25.13%	0.97%	-0.28%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5.32%	0.88%	26.01%	0.93%	-0.69%	-0.05%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60%	1.21%	11.30%	1.19%	0.30%	0.02%
过去六个月	9.56%	1.11%	7.20%	1.07%	2.36%	0.04%
过去一年	24.20%	0.94%	25.13%	0.97%	-0.93%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4.62%	0.88%	26.01%	0.93%	-1.39%	-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 年 5 月 16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注：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2025 年 5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5 日。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限制及投资组合的比例范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保德信”）成立于 2004 年 4 月，由中国光大集团控股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美国保德信金融集团旗下的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创建，公司总部设在上海，注册资本为 1.6 亿元人民币，两家股东分别持有 55%和 45%的股份。公司主要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今后，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为各类投资者提供更多资产管理服务。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光大保德信旗下管理着 87 只开放式基金，即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光大保德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光大保德信银发商机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一带一路战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耀钱包货币市场基金,光大保德信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国制造 2025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风格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永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产业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诚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安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永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安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多策略智选 18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尊盈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先进服务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创业板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晟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安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尊丰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景气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尊泰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天盈五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消费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瑞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尊合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尊裕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债 1-5 年政策性

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安瑞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智能汽车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锦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安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健康优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睿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创新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尊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汇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尊颐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高端装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荣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睿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数字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鼎利 9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安选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光大保德信红利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阳光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光大保德信中证 A5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利 3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国证通用航空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国证机器人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阳光香港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QDII),光大保德信阳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阳光启明星创新驱动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阳光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阳光价值 30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阳光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阳光稳债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阳光智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阳光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光大保德信双鑫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北证 50 成份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朱剑涛	权益管理总部量化投资团队副团队长（主持工作）、基金经理	2025-05-16	-	18 年	朱剑涛先生，2008 年毕业于复旦大学，获得理学硕士。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8 月在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任职量化研究助理；2010 年 9 月至 2015 年 3 月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职金融工程高级分析师；2015 年 4 月至 2022 年 5 月在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职

					金融工程首席分析师；2022 年 6 月至 2023 年 8 月在海南进化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职量化研究负责人；2023 年 8 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权益管理总部量化投资团队副团长（主持工作），2024 年 5 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5 月至 2026 年 4 月担任光大保德信一带一路战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风格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诚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10 月至 2026 年 4 月担任光大保德信多策略智选 18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3 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红利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5 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6 年 1 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双鑫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6 年 4 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健康优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6 年 7 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中证科创创业人工智能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

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充分保护持有人利益，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基金在获得投研团队、交易团队支持等各方面得到公平对待，本基金管理人从投研制度设计、组织结构设计、工作流程制定、技术系统建设和完善、公平交易执行效果评估等各方面出发，建设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基金与公司旗下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采用机器学习量化模型，选取预期收益高的个股，按产品合同要求，严控指数成分股比例，同时适度控制投资组合与基准指数的行业、风格、个股偏离度，降低跟踪误差。机器学习模型的输入数据，除了常用的选股指标，例如：估值、成长、量价等，还会借助机器算力，让模型从不同类型输入数据中去学习挖掘低相关性的选股因子，并根据市场风格变化自学习合适的因子配比权重。

2026 年上半年 A 股市场分化明显，科创 50 和创业板指领涨市场，半年度涨幅 64.3% 和 35.6%，对比之下，中证红利和万得小市值指数分别下跌 7.3% 和 8.7%。市场分化集中表现在二季度六月份，科技赛道持续领跑，传统行业面临转型压力；外需强于内需、新兴强于传统；市场成交极其活跃，数个交易日的全市场成交额突破 3.5 万亿。量化策略持仓比较分散，偏好低波和反转特征，在二季度的高波、高贝塔、高集中度、持续强动量的科技股行情中表现不佳。300 指增产品控制了沪深 300 指数成分股的持仓比例，受小微盘回撤的影响相对较小，策略的修复需要等待市场热点集聚效应降低和整体波动率的均值回归。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9.8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7.20%，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9.5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7.2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26 年下半年，国内经济估计将延续外需强于内需，生产强于需求，新动能强于传统动能的分化特征，AI 链条、高端制造、电子等行业受益，地产链、传统制造业和居民消费将承压，AI 算力产业链仍是共识度最高的主线。市场在经历了上半场的“拔估值”后，会逐步转向那些有成长空间和业绩支撑的公司，此外，市场风格或伴随着波动更趋于均衡；需把握攻守平衡，在风格轮动中捕捉结构性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监管机关有关规定和《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工作制度》进行。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和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的财务核对同时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由负责运营的高管、运营部代表（包括基金会计）、投研部门代表、监察稽核部代表、IT 部代表、金融工程部门代表人员组成的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选择基金估值模型及估值模型假设，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决策机制，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审计师沟通后形成建议，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由运营部具体执行。估值委员会向公司管理层提交推荐建议前，应审慎平衡托管行、审计师和基金同业的意见，并必须获得估值委员会二分之一以上成员同意。

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长期相关工作经历，并具有广泛的代表性。

委员会对各相关部门和代表人员的分工如下：投资研究部和运营部共同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运营部根据估值的专业技术对需要进行估值政策调整的品种提出初步意见提交估值委员会讨论，负责执行基金估值政策进行日常估值业务，负责与托管行、审计师、基金同业、监管机关沟通估值调整事项；监察稽核部就估值程序的合法合规发表意见；金融工程负责估值政策调整对投资绩效的评估；IT 部就估值政策调整的技术实现进行评估。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况，该情况自 2025 年 12 月 22 日起出现。针对该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了解决方案。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1,964,739.17	2,934,789.47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25,707,433.31	37,066,651.82
其中：股票投资		25,707,433.31	37,066,651.8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886,104.46	2,230,069.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28,558,276.94	42,231,511.20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583,845.47	1,042,533.65
应付管理人报酬		18,319.99	32,213.80
应付托管费		3,435.01	6,040.08
应付销售服务费		3,844.68	3,453.86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95,315.08	130,000.00
负债合计		704,760.23	1,214,241.39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22,277,229.56	35,971,867.34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6.4.7.8	5,576,287.15	5,045,402.47
净资产合计		27,853,516.71	41,017,269.8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8,558,276.94	42,231,511.20

注：（1）报告截止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2503 元，基金份额总额 22,277,229.56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2532 元，份额总额 13,060,751.99 份；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2462 元，份额总额 9,216,477.57 份。

（2）货币资金本期末余额中包含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5 月 16 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2,945,759.13	2,596,988.83
1.利息收入		4,784.93	323,125.3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4,784.93	136,607.9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186,517.39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234,851.01	1,382,097.6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2,999,679.83	544,699.4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1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2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3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
股利收益	6.4.7.15	235,171.18	837,398.2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317,170.85	891,765.76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23,294.04	-
减：二、营业总支出		202,160.98	885,031.60
1. 管理人报酬		132,117.07	617,529.79
2. 托管费		24,772.03	115,786.81

3. 销售服务费		19,826.80	121,798.34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18	-	-
7. 税金及附加		-	671.46
8. 其他费用	6.4.7.19	25,445.08	29,245.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43,598.15	1,711,957.2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43,598.15	1,711,957.2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43,598.15	1,711,957.23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 收益（若有）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35,971,867.34	-	5,045,402.47	41,017,269.81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5,971,867.34	-	5,045,402.47	41,017,269.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94,637.78	-	530,884.68	-13,163,753.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743,598.15	2,743,598.1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3,694,637.78	-	-2,212,713.47	-15,907,351.2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8,293,463.58	-	18,788,098.60	117,081,562.18
2.基金赎回款	-111,988,101.36	-	-21,000,812.07	-132,988,913.43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2,277,229.56	-	5,576,287.15	27,853,516.7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5 月 1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若有）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690,334,015.99	-	-	690,334,015.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98,910,234.12	-	1,460,172.60	-297,450,061.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711,957.23	1,711,957.23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98,910,234.12	-	-251,784.63	-299,162,018.7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144,391.17	-	1,287.10	1,145,678.27
2.基金赎回款	-300,054,625.29	-	-253,071.73	-300,307,697.0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391,423,781.87	-	1,460,172.60	392,883,954.4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高瑞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贺敬哲，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勇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56 号《关于准予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 2025 年 4 月 21 日至 2025 年 5 月 14 日止期间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25）验字第 70072552_B02 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正式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 690,225,724.21 元，募集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108,291.78 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 690,334,015.99 元，折合基金份额 690,334,015.99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 405,276,158.39 份，C 类基金份额 285,057,857.60 份。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主板、创业板及其他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股票期权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可以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1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含存托凭证，下同）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扣除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上述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以变更后的比例为准，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会做相应调整。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5%+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

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定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6.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

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6.4.6.2 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一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826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6 年第 10 号《关于增值税法施行后增值税优惠政策衔接事项的公告》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应税交易，资管产品管理人为纳税人；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契约制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规定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包括金融机构与人民银行所发生的资金往来业务、银行联行往来业务、金融机构间的资金往来业务，以及金融机构开展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同业代付、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同业存单，取得的利息收入；取得存款利息收入不属于应税交易，不征收增值税；本基金管理人运营本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5 年第 4 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5 年 8 月 8 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在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 2025 年 8 月 8 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

6.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法》、《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 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附加。

6.4.6.4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6.5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6.6 境外投资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境外投资的税项问题，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4]81 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的规定和实务操作执行。

6.4.7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1,262,851.38
等于：本金	1,262,694.68
加：应计利息	156.70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701,887.79
等于：本金	701,861.57
加：应计利息	26.22
合计	1,964,739.17

注：其他存款本期末余额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4,081,306.58	-	25,707,433.31	1,626,126.73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4,081,306.58	-	25,707,433.31	1,626,126.73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余额。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审计费	6,903.96
预提信息披露费	88,411.12
合计	95,315.08

6.4.7.7 实收基金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7,699,828.97	27,699,828.97
本期申购	75,847,549.22	75,847,549.2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90,486,626.20	-90,486,626.20
本期末	13,060,751.99	13,060,751.99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8,272,038.37	8,272,038.37
本期申购	22,445,914.36	22,445,914.3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1,501,475.16	-21,501,475.16
本期末	9,216,477.57	9,216,477.57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5,987,711.07	-2,080,079.89	3,907,631.18
本期期初	5,987,711.07	-2,080,079.89	3,907,631.18
本期利润	2,162,967.66	-264,934.79	1,898,032.8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873,649.49	1,374,894.65	-2,498,754.84
其中：基金申购款	19,611,910.84	-5,222,717.77	14,389,193.07
基金赎回款	-23,485,560.33	6,597,612.42	-16,887,947.9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277,029.24	-970,120.03	3,306,909.21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757,717.67	-619,946.38	1,137,771.29
本期期初	1,757,717.67	-619,946.38	1,137,771.29
本期利润	897,801.34	-52,236.06	845,565.2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96,808.07	-10,766.70	286,041.37
其中：基金申购款	6,119,827.03	-1,720,921.50	4,398,905.53
基金赎回款	-5,823,018.96	1,710,154.80	-4,112,864.1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952,327.08	-682,949.14	2,269,377.94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910.1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874.77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
合计	4,784.93

注：其他存款利息收入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51,309,411.27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48,261,411.28
减：交易费用	48,320.16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999,679.83

6.4.7.11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35,171.18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235,171.18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17,170.85
——股票投资	-317,170.85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317,170.85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3,294.04
合计	23,294.04

6.4.7.18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6,903.96
信息披露费	18,411.12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	130.00
合计	25,445.08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联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5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5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31,290,668.48	35.35%	74,559,264.18	34.59%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5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5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券回购成 交总额的 比例		券回购成 交总额的 比例
光大证券	-	-	110,001,000.00	15.94%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6,006.02	35.35%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5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14,346.54	34.59%	-	-

注：1、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未包含印花税、经手费、证管费和过户费等费用的净额列示。

2、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被动股票型基金的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流动性服务等其他费用；其他类型基金可以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费用，但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的两倍，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之外的其他费用。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5月16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32,117.07	617,529.79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2,396.72	299,915.90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69,720.35	317,613.89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8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基金管理费年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5月16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4,772.03	115,786.81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text{基金托管费年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 联方名称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 增强 C	合计
建设银行	-	9,709.05	9,709.05
光大证券	-	5,226.87	5,226.87
光大保德信	-	14.12	14.12
合计	-	14,950.04	14,950.04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 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5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光大保德信沪深300 指数增强A	光大保德信沪深300指数 增强C	合计
光大证券	-	21,225.94	21,225.94
建设银行	-	70,428.56	70,428.56
合计	-	91,654.50	91,654.50

注：基金销售服务费可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本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其中，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0%。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C$ 类基金销售服务费年费率/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5月1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建设银行	1,262,851.38	3,910.16	76,294,511.56	114,188.00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0.8.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融出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内部管理制度和流程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三个层次：第一层次是基于自我评估和管理的业务/职能部门；第二层次是公司经营层的风险管理工作委员会；第三层次是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

各业务/职能部门是公司风险管理工作最直接的实施者，负责根据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制订本部门的风险管理计划、工作流程及相关管理责任，并报请风险管理工作委员会审议批准；对本部门的主要风险指标，以及相关的测量、管理方法提出建议，并及时更新，报请风险管理工作委员会审议批准；实施本部门的风险管理日常工作，定期进行自我评估，并向风险管理工作委员会报告评估情况。

风险管理工作委员会是公司经营层面负责风险管理的最高权力机构，根据公司董事会和风险管理工作委员会制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授权，负责公司日常的风险管理工作。

风险管理委员会是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权力机构，其机构组成、运行方式和相应职责应由董事会规定。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除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00%(2025 年 12 月 31 日：0.00%)。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

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

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结算备付金及货币资金等。本基金通过监控组合的久期来评估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年6月30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964,739.17	-	-	-	-	-	1,964,739.17
结算备付金	-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25,707,433.31	25,707,433.31
应收申购款	-	-	-	-	-	886,104.46	886,104.46
资产总计	1,964,739.17	-	-	-	-	26,593,537.77	28,558,276.94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583,845.47	583,845.4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8,319.99	18,319.99
应付托管费	-	-	-	-	-	3,435.01	3,435.0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3,844.68	3,844.68
其他负债	-	-	-	-	-	95,315.08	95,315.08
负债总计	-	-	-	-	-	704,760.23	704,760.23
利率敏感度缺口	1,964,739.17	-	-	-	-	25,888,777.54	27,853,516.71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2,934,789.47	-	-	-	-	-	2,934,789.47
结算备付金	-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37,066,651.82	37,066,651.82
应收申购款	-	-	-	-	-	2,230,069.91	2,230,069.91
资产总计	2,934,789.47	-	-	-	-	39,296,721.73	42,231,511.20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1,042,533.65	1,042,533.6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32,213.80	32,213.80
应付托管费	-	-	-	-	-	6,040.08	6,040.0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3,453.86	3,453.86
其他负债	-	-	-	-	-	130,000.00	130,000.00
负债总计	-	-	-	-	-	1,214,241.39	1,214,241.39
利率敏感度缺口	2,934,789.47	-	-	-	-	38,082,480.9	41,017,269.9

口	7					34	81
---	---	--	--	--	--	----	----

注：上表统计了本基金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持有的交易性固定收益类投资比例较低，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其他价格风险主要系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投资组合的行业和个券的集中度进行监控，并定期分析其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偏离度。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通过压力测试来评估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5,707,433.3	92.30	37,066,651.82	90.37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25,707,433.3	92.30	37,066,651.82	90.37
	1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基金未来业绩表现相对业绩基准的波动性与其过去一年的整体水平保持一致。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1%	增加约 281,521.64	增加约 316,185.93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1%	减少约 281,521.64	减少约 316,185.93

注：上表为市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证券投资价格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基金净值产生的影响。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25,707,433.31
第二层次	-
第三层次	-
合计	25,707,433.31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股票、债券等投资，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

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の説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説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説明的其他事項

6.4.15.1 承諾事項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説明的承諾事項。

6.4.15.2 其他事項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説明的其他重要事項。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5,707,433.31	90.02
	其中：股票	25,707,433.31	90.0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64,739.17	6.88

8	其他各项资产	886,104.46	3.10
9	合计	28,558,276.94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32,022.00	0.47
B	采矿业	1,440,100.00	5.17
C	制造业	16,014,180.43	57.4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63,351.00	1.66
E	建筑业	129,765.00	0.47
F	批发和零售业	3,101.00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24,461.00	2.9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32,469.72	2.63
J	金融业	4,877,672.60	17.51
K	房地产业	30,221.00	0.1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28.00	0.0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90,351.06	3.2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7,967.50	0.57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0,143.00	0.04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5,707,433.31	92.30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	------	------	-------	------	--------

					值比例(%)
1	300308	中际旭创	1,200.00	1,524,000.00	5.47
2	300750	宁德时代	3,000.00	1,179,030.00	4.23
3	300502	新易盛	1,360.00	825,520.00	2.96
4	688008	澜起科技	2,044.00	633,435.60	2.27
5	002475	立讯精密	8,500.00	598,400.00	2.15
6	603259	药明康德	4,800.00	597,648.00	2.15
7	000333	美的集团	7,710.00	582,336.30	2.09
8	601318	中国平安	11,600.00	553,784.00	1.99
9	600176	中国巨石	6,900.00	502,872.00	1.81
10	600183	生益科技	2,900.00	502,860.00	1.81
11	601899	紫金矿业	19,600.00	492,744.00	1.77
12	601138	工业富联	6,800.00	490,620.00	1.76
13	601398	工商银行	66,800.00	472,276.00	1.70
14	688012	中微公司	992.00	464,752.00	1.67
15	688981	中芯国际	2,621.00	416,267.22	1.49
16	600150	中国船舶	12,002.00	405,547.58	1.46
17	688041	海光信息	1,021.00	378,076.30	1.36
18	600519	贵州茅台	300.00	355,647.00	1.28
19	601328	交通银行	53,400.00	343,362.00	1.23
20	601988	中国银行	58,300.00	333,476.00	1.20
21	600919	江苏银行	30,600.00	329,868.00	1.18
22	601211	国泰海通	16,400.00	298,480.00	1.07
23	300124	汇川技术	4,400.00	291,852.00	1.05
24	000408	藏格矿业	4,200.00	291,144.00	1.05
25	601288	农业银行	47,300.00	287,111.00	1.03
26	600115	中国东航	68,900.00	262,509.00	0.94
27	000776	广发证券	11,019.00	257,844.60	0.93
28	601088	中国神华	6,400.00	249,856.00	0.90
29	603986	兆易创新	300.00	244,500.00	0.88
30	603296	华勤技术	3,240.00	240,634.80	0.86
31	002493	荣盛石化	22,300.00	239,725.00	0.86
32	600941	中国移动	2,700.00	232,551.00	0.83
33	600795	国电电力	48,500.00	226,495.00	0.81
34	000975	山金国际	13,000.00	221,000.00	0.79
35	601601	中国太保	7,700.00	219,604.00	0.79
36	605499	东鹏饮料	1,760.00	217,236.80	0.78
37	601688	华泰证券	10,500.00	216,510.00	0.78
38	601689	拓普集团	3,700.00	208,754.00	0.75
39	000792	盐湖股份	6,900.00	208,311.00	0.75
40	601998	中信银行	29,700.00	205,821.00	0.74
41	688173	希荻微	10,238.00	195,955.32	0.70
42	002028	思源电气	1,100.00	190,300.00	0.68

43	600938	中国海油	6,900.00	187,335.00	0.67
44	002049	紫光国微	2,100.00	186,375.00	0.67
45	000100	TCL 科技	31,900.00	185,658.00	0.67
46	000938	紫光股份	6,400.00	184,704.00	0.66
47	002916	深南电路	400.00	183,160.00	0.66
48	600036	招商银行	5,100.00	181,050.00	0.65
49	002371	北方华创	200.00	176,912.00	0.64
50	300033	同花顺	700.00	168,700.00	0.61
51	601009	南京银行	16,800.00	166,152.00	0.60
52	002415	海康威视	4,800.00	164,160.00	0.59
53	601336	新华保险	2,500.00	149,150.00	0.54
54	600029	南方航空	28,600.00	148,148.00	0.53
55	600066	宇通客车	5,500.00	147,455.00	0.53
56	000807	云铝股份	6,400.00	141,696.00	0.51
57	601111	中国国航	22,700.00	137,335.00	0.49
58	603799	华友钴业	2,800.00	135,128.00	0.49
59	600875	东方电气	4,600.00	132,342.00	0.48
60	600292	电投水电	10,900.00	131,236.00	0.47
61	601077	渝农商行	21,300.00	130,143.00	0.47
62	000301	东方盛虹	11,200.00	128,240.00	0.46
63	301219	腾远钴业	2,250.00	123,300.00	0.44
64	002714	牧原股份	3,500.00	122,465.00	0.44
65	300408	三环集团	700.00	116,830.00	0.42
66	603288	海天味业	3,500.00	116,060.00	0.42
67	600690	海尔智家	5,600.00	114,296.00	0.41
68	600026	中远海能	6,100.00	109,434.00	0.39
69	000568	泸州老窖	1,400.00	108,528.00	0.39
70	600031	三一重工	6,200.00	107,136.00	0.38
71	600160	巨化股份	2,000.00	106,020.00	0.38
72	600926	杭州银行	7,300.00	105,485.00	0.38
73	002625	光启技术	3,400.00	103,088.00	0.37
74	301536	星辰科技	800.00	102,968.00	0.37
75	002156	通富微电	1,300.00	98,631.00	0.35
76	002466	天齐锂业	1,600.00	98,112.00	0.35
77	300844	山水比德	4,400.00	97,724.00	0.35
78	688215	瑞晟智能	2,360.00	94,777.60	0.34
79	000166	申万宏源	21,200.00	93,280.00	0.33
80	688620	安凯微	5,743.00	93,036.60	0.33
81	688238	和元生物	16,619.00	90,074.98	0.32
82	688279	峰昭科技	400.00	89,776.00	0.32
83	600030	中信证券	3,000.00	86,190.00	0.31
84	300059	东方财富	4,100.00	83,558.00	0.30
85	002154	报喜鸟	23,300.00	82,948.00	0.30
86	000605	渤海股份	14,800.00	79,180.00	0.28

87	600015	华夏银行	12,300.00	78,597.00	0.28
88	301491	汉桑科技	1,981.00	77,793.87	0.28
89	301216	万凯新材	3,300.00	75,867.00	0.27
90	688220	翱捷科技	600.00	74,592.00	0.27
91	002316	亚联发展	18,300.00	74,298.00	0.27
92	600023	浙能电力	13,900.00	73,114.00	0.26
93	301632	广东建科	4,721.00	73,081.08	0.26
94	600395	盘江股份	15,800.00	72,048.00	0.26
95	688593	新相微	1,800.00	70,056.00	0.25
96	301116	益客食品	7,800.00	66,768.00	0.24
97	002460	赣锋锂业	1,000.00	65,400.00	0.23
98	002594	比亚迪	800.00	63,760.00	0.23
99	300274	阳光电源	400.00	63,608.00	0.23
100	600588	用友网络	6,900.00	63,342.00	0.23
101	601898	中煤能源	5,200.00	63,336.00	0.23
102	300832	新产业	1,500.00	63,000.00	0.23
102	000977	浪潮信息	900.00	63,000.00	0.23
103	601018	宁波港	19,400.00	61,110.00	0.22
104	600989	宝丰能源	3,000.00	60,990.00	0.22
105	002800	天顺股份	4,500.00	58,455.00	0.21
106	301181	标榜股份	2,500.00	57,850.00	0.21
107	605117	德业股份	540.00	57,337.20	0.21
108	600276	恒瑞医药	1,100.00	57,244.00	0.21
109	600547	山东黄金	2,400.00	55,416.00	0.20
110	002074	国轩高科	2,000.00	55,020.00	0.20
111	000063	中兴通讯	1,500.00	54,285.00	0.19
112	300433	蓝思科技	1,000.00	53,660.00	0.19
113	002379	宏桥控股	3,200.00	47,264.00	0.17
114	000570	苏常柴 A	10,100.00	47,167.00	0.17
115	601117	中国化学	6,400.00	47,040.00	0.17
116	601600	中国铝业	5,500.00	45,210.00	0.16
117	601058	赛轮轮胎	3,900.00	44,967.00	0.16
118	600188	兖矿能源	2,400.00	42,648.00	0.15
119	600617	国新能源	15,700.00	42,076.00	0.15
120	600939	重庆建工	17,900.00	42,065.00	0.15
121	603176	汇通集团	9,500.00	40,660.00	0.15
122	603262	技源集团	1,543.00	37,988.66	0.14
123	601166	兴业银行	2,200.00	36,432.00	0.13
124	000338	潍柴动力	1,300.00	35,425.00	0.13
125	301189	奥尼电子	600.00	35,358.00	0.13
126	688187	时代电气	503.00	34,535.98	0.12
127	300014	亿纬锂能	500.00	32,515.00	0.12
128	688155	先惠技术	400.00	32,356.00	0.12
129	300759	康龙化成	1,100.00	31,823.00	0.11

130	601229	上海银行	3,600.00	31,248.00	0.11
131	688203	海正生材	3,110.00	31,037.80	0.11
132	001979	招商蛇口	4,700.00	30,221.00	0.11
133	600011	华能国际	3,900.00	29,601.00	0.11
134	002241	歌尔股份	1,300.00	29,289.00	0.11
135	000810	创维数字	2,200.00	29,150.00	0.10
136	002541	鸿路钢构	1,600.00	27,712.00	0.10
137	688701	卓锦股份	3,550.00	26,731.50	0.10
138	600927	永安期货	2,100.00	26,145.00	0.09
139	300432	富临精工	1,200.00	24,108.00	0.09
140	601021	春秋航空	500.00	22,790.00	0.08
141	603993	洛阳钼业	1,200.00	21,060.00	0.08
142	601319	中国人保	3,100.00	20,956.00	0.08
143	688197	首药控股	600.00	20,046.00	0.07
144	601808	中海油服	1,700.00	18,377.00	0.07
145	601127	赛力斯	300.00	18,375.00	0.07
146	000599	青岛双星	4,300.00	18,146.00	0.07
147	301487	盟固利	900.00	17,235.00	0.06
148	601225	陕西煤业	800.00	16,280.00	0.06
149	601298	青岛港	2,000.00	16,100.00	0.06
150	000858	五粮液	200.00	14,800.00	0.05
151	603009	北特科技	300.00	14,391.00	0.05
152	688153	唯捷创芯	400.00	12,848.00	0.05
153	688776	国光电气	200.00	12,268.00	0.04
154	600219	南山铝业	3,000.00	11,970.00	0.04
155	600166	福田汽车	4,100.00	11,931.00	0.04
156	688612	威迈斯	400.00	11,836.00	0.04
157	601100	恒立液压	100.00	10,756.00	0.04
158	002622	皓宸医疗	4,900.00	10,143.00	0.04
159	002820	桂发祥	1,200.00	10,080.00	0.04
160	300511	雪榕生物	1,900.00	9,557.00	0.03
161	300013	新宁物流	2,200.00	8,580.00	0.03
162	300554	三超新材	300.00	8,235.00	0.03
163	001289	龙源电力	500.00	7,815.00	0.03
164	603966	法兰泰克	890.00	7,253.50	0.03
165	600887	伊利股份	300.00	7,188.00	0.03
166	688292	浩瀚深度	349.00	6,491.40	0.02
167	002738	中矿资源	100.00	5,899.00	0.02
168	688737	中自科技	283.00	5,416.62	0.02
169	688311	盟升电子	200.00	5,238.00	0.02
170	001286	陕西能源	500.00	5,070.00	0.02
171	300919	中伟新材	100.00	4,375.00	0.02
172	000729	燕京啤酒	400.00	4,052.00	0.01
173	603317	天味食品	300.00	3,903.00	0.01

174	300233	金城医药	300.00	3,720.00	0.01
175	000725	京东方 A	400.00	3,472.00	0.01
176	000701	厦门信达	700.00	3,101.00	0.01
177	601169	北京银行	500.00	2,450.00	0.01
178	002672	东江环保	700.00	2,296.00	0.01
179	000415	渤海租赁	400.00	1,628.00	0.01
180	000425	徐工机械	100.00	809.00	0.0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300750	宁德时代	845,542.00	2.06
2	601138	工业富联	647,269.00	1.58
3	300308	中际旭创	629,017.00	1.53
4	002475	立讯精密	622,531.00	1.52
5	601318	中国平安	604,141.00	1.47
6	000333	美的集团	589,969.00	1.44
7	600150	中国船舶	579,990.11	1.41
8	000792	盐湖股份	578,411.00	1.41
9	300502	新易盛	568,973.00	1.39
10	002371	北方华创	472,433.00	1.15
11	000408	藏格矿业	458,168.00	1.12
12	601398	工商银行	453,679.00	1.11
13	688008	澜起科技	447,396.47	1.09
14	601899	紫金矿业	443,692.00	1.08
15	600176	中国巨石	438,142.00	1.07
16	601688	华泰证券	419,458.00	1.02
17	601088	中国神华	389,043.00	0.95
18	688173	希荻微	388,997.00	0.95
19	600588	用友网络	384,524.00	0.94
20	601998	中信银行	384,145.00	0.94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300750	宁德时代	1,061,355.00	2.59
2	601899	紫金矿业	944,165.00	2.30

3	601318	中国平安	932,402.00	2.27
4	688008	澜起科技	910,228.94	2.22
5	600519	贵州茅台	678,563.00	1.65
6	300502	新易盛	677,318.00	1.65
7	300308	中际旭创	671,129.00	1.64
8	688041	海光信息	628,408.79	1.53
9	002463	沪电股份	624,141.00	1.52
10	601398	工商银行	609,211.00	1.49
11	002028	思源电气	602,015.00	1.47
12	603259	药明康德	587,648.00	1.43
13	601288	农业银行	565,213.00	1.38
14	603986	兆易创新	528,720.00	1.29
15	300347	泰格医药	500,998.00	1.22
16	600938	中国海油	493,415.00	1.20
17	600919	江苏银行	486,765.00	1.19
18	601328	交通银行	479,538.00	1.17
19	000333	美的集团	464,930.00	1.13
20	600176	中国巨石	454,046.00	1.11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37,219,363.62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51,309,411.27

注：7.4.1 项“买入金额”、7.4.2 项“卖出金额”及 7.4.3 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入或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理估值水平。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约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886,104.4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86,104.46
---	----	------------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241	54,193.99	0.00	0.00%	13,060,751.99	100.00 %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225	40,962.12	0.00	0.00%	9,216,477.57	100.00 %
合计	466	47,805.21	0.00	0.00%	22,277,229.56	100.00 %

注：1、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的合计数=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期末持有人户数合计。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26,522.07	0.20%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4,532.56	0.05%

	合计	31,054.63	0.14%
--	----	-----------	-------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
	合计	-

注：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的份额。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 年 5 月 16 日）基金份额总额	405,276,158.39	285,057,857.6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7,699,828.97	8,272,038.37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75,847,549.22	22,445,914.3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90,486,626.20	21,501,475.1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060,751.99	9,216,477.57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本报告期内，经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自 2026 年 3 月 26 日起，汪沛先生任董事长，王翠婷女士不再担任董事长。

2、本报告期内，经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自 2026 年 3 月 26 日起，黄波先生任副总经理兼首席投资总监，董文卓先生不再担任副总经理兼首席投资总监。

3、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的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持有基金。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10.7.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调查或处罚。

10.7.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未受到任何调查或处罚。

10.7.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无。

10.7.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无。

10.8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10.8.1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 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	32,011,691.30	36.16%	6,147.02	36.18%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31,290,668.48	35.35%	6,006.02	35.35%	-
金融街证券	2	25,226,415.11	28.50%	4,835.40	28.46%	-

注：（1）报告期内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变更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租用的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无变更。

（2）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标准

基金管理人选择证券经营机构，并选用其交易单元供本基金买卖证券专用，应本着安全、高效、

低成本，能够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增值研究服务的原则，对该证券经营机构的经营情况、治理情况、研究实力等进行综合考量。

基本选择标准如下：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3亿元人民币；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经营行为规范，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证监会处罚；

近两年未发生就交易席位方面的违约、侵权等各种纠纷或出现重大舆情事件；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备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要求，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

（3）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程序

投资研究团队按照有关经营情况、治理情况的选择标准，对备选的证券经营机构进行初步筛选；

对通过初选的各证券经营机构，投资研究团队各成员在其分管行业或领域的范围内，对该机构所提供的研究报告和信息资讯进行评分。

根据各成员评分，得出各证券经营机构的综合评分。

投资研究团队根据各机构的得分排名，拟定要选用其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并报公司管理层（销售分管领导除外）批准。

经公司管理层（销售分管领导除外）批准后，由本管理人交易部门、运营部门配合完成专用交易单元的具体租用事宜。

10.8.2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	-	-	-	-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金融街证券	-	-	-	-	-	-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及累计净值公告	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2026-01-01
2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同上	2026-01-22
3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同上	2026-03-28
4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	同上	2026-03-31
5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同上	2026-04-01
6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同上	2026-04-01
7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同上	2026-04-01
8	关于网站、微信服务号在线客服暂停使用的公告	同上	2026-04-03
9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同上	2026-04-14
10	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	同上	2026-04-22
11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同上	2026-06-06
12	关于旗下部分公募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变动的通知	同上	2026-06-19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106, 20260123-20260204, 202	6, 953, 178. 10	58, 690 , 718. 1	65, 643, 896. 28	0. 00	0. 00%

		60210-20260223, 20260225-202603 11		8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20%的情形，可能面临单一投资者集中赎回的情况，从而： （1）对基金的流动性造成冲击，存在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的风险。 （2）基金管理人因基金赎回的流动性要求致使部分投资受到限制，或因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等原因，而导致基金资产净值波动的风险，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3）因基金资产规模过小，而导致部分投资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或导致基金不能满足存续条件的风险。 本管理人将审慎评估大额申购对基金持有集中度的影响，在运作中保持合适的流动性水平，保护持有人利益。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8、报告期内光大保德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9、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558 号外滩金融中心 1 幢（北区 3 号楼），6-7 层、10 层。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202-888，021-80262888。 公司网址：www.epf.com.cn。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